

附件 3

黔西南州福彩销售场所征召评分项目及分值

申请人:		申请地址:		
序号	加分项目	项目说明	分值	得分
1	基本条件	申请地址需距离中小学在 200 米以上, 距离幼儿园参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》	满足基本条件加 15 分	
2	年龄	根据具体年龄可获相应加分	18 岁至 23 岁加 3 分	
			24 岁至 29 岁加 2 分	
			30 岁至 55 岁加 1 分	
3	距离	根据申请人申请地址与现有销售场所距离进行相应加分	大于 200 米加 3 分	
			大于 150 米加 2 分	
			大于 100 米加 1 分	
4	申请店面面积	根据申请人申请的店面面积可获相应加分	大于 35 m ² 加 3 分	
			大于 25 m ² 加 2 分	
			大于 15 m ² 加 1 分	
5	学历	申请人为本科以上学历的可获加分	5 分	
6	申请类型	申请人如申请单福彩专卖店可获加分	5 分	
7	特殊人群	申请人为残疾人或退伍军人的可获加分	1 分	
8	地理位置	根据申请人申请地理位置进行相应加分	在大型商业综合体、商场、交通枢纽、景区、大型社区主出入口等高客流核心区域等加 5 分	
			中型居民区出入口、社区商业中心、人流稳定的步行街、夜市、广场和菜市场附近加 3 分	
			乡镇主街道、城市非核心区域的传统居民区出入口加 1 分	
总分				
申请人签字:	州福彩中心:			
<p>分数运用: 每名申请人达标分数为 18 分, 达标后进入资料审核阶段, 如符合上述加分项目再根据实际加分, 得分靠前的根据征召数量进行优先建设, 靠后的纳入轮候。如出现得分相同, 则依次按照申请类型(福彩专营店、彩票专营店、彩票兼营店)、学历、年龄、申请时间先后得分高者靠前。</p>				